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其為概要，故並未包含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所有資料，且應與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以確保其完整性。閣下決定[編纂][編纂]前，應閱讀整份文件。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編纂][編纂]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閣下決定[編纂][編纂]前，應仔細閱讀該節。本節所採用的多個表達已於本文件「釋義」及「詞彙」定義。

概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收益計，我們是香港最大的醫學美容服務提供商。我們具有優勢，能於香港不斷增長的醫學美容服務市場中進一步拓展領先地位，拓寬我們所提供服務的種類，以及在大中華區的其餘地區開展業務。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i)使用於香港產生最高收益的6種美容藥物(包括BOTOX®、Dysport®、Sculptra®、Restylane®、JUVÉDERM®及TEOSYAL®)進行的美容注射療程次數；及(ii)於香港產生最高收益的三種整形外科手術(豐胸、抽脂及雙眼皮外科手術)次數而言，我們於香港排列首位。

透過專注於安全性標準、專業性、我們認為任何具備信譽的醫療機構必須注重的客戶服務及積極推行富有創意的市場推廣及品牌策略，我們得以打造香港知名品牌DR REBORN並擁有香港醫學美容服務首要提供商的美譽。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在香港進行的消費者調查，DR REBORN為消費者選擇一站式醫學美容服務中心時的首品牌中第一。

本集團主要專注於提供醫學美容服務，如整形外科手術、微整形療程及醫生操作的能量儀器療程。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源自提供醫療服務的收益分別為121.7百萬港元、189.6百萬港元、219.0百萬港元及83.1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提供服務的收益65.5%、67.7%、62.8%及65.2%。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醫生進行了約33,500次微整形療程及6,100次能量儀器療程。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提升醫學美容服務，與此同時，我們亦打算繼續擴大我們所提供服務的範圍，以更好地服務客戶及獲得其他的收益來源。例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開始以ONE DENTAL及ONE DENTAL PLUS品牌提供牙科服務，而我們亦打算繼續擴大牙科服務業務的規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香港擁有5間醫學美容中心旗艦店及9間標準醫學美容中心、3間整形外科手術中心及3間獨立的牙科中心。我們的醫學美容中心旗艦店均位於座落香港商業區銅鑼灣及旺角的知名購物商場世貿中心及朗豪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澳門亦擁有一間醫學美容診所及一間美容服務中心，中國廣州有一間醫學美容診所。我們亦正在籌備於上海開設一家醫療美容診所。

概 要

我們的服務涵蓋面廣，因此我們可向客戶提供一站式醫學美容及美容解決方案，促進各種不同服務間的交叉銷售，使我們能夠繼續滿足客戶隨著時間不斷變化的需求，從而增強客戶的忠誠度。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分別擁有22,669名、26,495名及25,959名於年內接受至少一次服務療程的客戶，同期，我們向每名該等客戶提供的服務所產生的平均收益分別為8,202港元、10,572港元及13,425港元，年化複合增長率為27.9%。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我們分別有15,596名及15,611名於期內已接受至少一次服務療程的客戶，而於同期向該等客戶提供服務所產生的客戶平均收益分別為7,204港元及8,164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要客戶（指於有關財政年度為我們的服務收益貢獻至少5,000港元且來訪我們服務中心及／或診所至少四次的客戶）合共向我們的服務收益分別貢獻約66%、76%及79%，同期，我們分別擁有約5,100名、7,500名及8,400名該等重要客戶，而我們向每名重要客戶提供的服務所產生的平均收益分別約為24,200港元、28,200港元及32,700港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就未使用預付套票確認可觀收益。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我們就未使用預付套票確認的收益分別為30.5百萬港元、181.0百萬港元、240.1百萬港元及83.5百萬港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顯著增長。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29.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89.4百萬港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21.1百萬港元，年化複合增長率達64.4%。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收益分別為206.3百萬港元及218.5百萬港元。我們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內虧損33.2百萬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內溢利81.4百萬港元，我們的年內溢利進一步增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74.8百萬港元。我們的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的63.1百萬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的57.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入賬為開支的[編纂]開支[編纂]港元所致。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的行業近年不斷增長，並有望加快增長速度。在香港提供醫學美容服務所產生的總收益由二零零九年約21億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約35億港元，年化複合增長率為10.8%。於二零一四年，微整形療程及能量儀器療程的收益佔總市場收益70.2%，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攀升至71.4%。在對醫學美容服務的接受程度持續上升及對該等服務的負擔能力不斷提升等因素帶動下，預期香港醫學美容服務市場（按收益計）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九年將按14.6%的年化複合增長率增長，於二零一九年底將達約70億港元。

概 要

我們的優勢及策略

我們的成功歸因於以下競爭優勢：

- 為香港最大的醫學美容服務提供商，擁有高度知名品牌及增長迅速且忠誠度高的客戶群；
- 為一站式醫學美容及美容服務提供商，為客戶提供卓越服務體驗；
- 擁有全面專業的內部控制協議及風險管理措施；
- 先進的自主資訊科技基礎設施促使高效先進的經營管理；及
- 由高瞻遠矚、具有成功可靠往績及強大執行能力的高級管理層，帶領著經驗豐富、具有資格且訓練有素的團隊。

我們的目標是成為大中華區領先的醫學美容服務提供商。為達成此目標，我們計劃實施下列策略：

- 透過有機增長及收購進一步擴大香港市場領導力；
- 增加新建醫學美容診所、收購合適的目標並在策略性目標城市成立聯營企業，擴展大中華區業務；
- 發展皮膚科服務及產品供應；
- 繼續在香港及大中華區的其餘地區拓展牙科服務業務；及
- 進一步投資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我們的業務模式

我們專注改善客戶的外貌及／或整體健康狀況，為客人提供一系列服務及產品，包括：(i)醫療服務(包括整形外科手術、微整形療程及醫生操作的能量儀器療程及一般診症服務，以及牙科、中醫及眼科服務)；(ii)準醫療服務(包括由已接受培訓的治療師主理的能量儀器療程，且該等已接受培訓的治療師已完成我們醫生開發的內部強制性培訓)；(iii)傳統美容服務(包括面部護理、按摩以及其他無創療程)；及(iv)護膚及美容產品，主要為我們的自家品牌寶特曼娜及瑞研雅。

概 要

我們的註冊醫生

我們認為我們的核心競爭優勢之一是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22名經驗豐富的註冊醫生（即我們的醫生、牙醫及中醫）組成的大型團隊領銜提供醫學美容服務，該等醫生在我們的醫學美容中心及或診所全職工作。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收益計，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醫學美容服務市場的五大市場參與者中，我們擁有最多全職香港醫生。

下表概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本集團全職工作的註冊醫生人數、類別及取得專業資格後的平均年資：

註冊 醫生人數	註冊醫生類別	概約平均年資
2	香港整形外科醫生	27
1	香港麻醉師	12
1	香港臨床微生物學家	12
8	專注其醫學執業於醫學美容服務的全科香港醫生	12
4	香港牙醫	11
2	香港中醫（一名表列中醫及一名註冊中醫）	12
3	澳門醫生	9
1	中國內地醫生	9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亦委聘一名兼職整形外科醫生、數名不時協助進行整形外科手術的兼職麻醉師，以及一名眼科醫生分包商。

我們的控股股東

鄧先生及Union Medical Care將共同有權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且不計及因根據[編纂]授出的[編纂]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直接或間接行使或控制75%的投票權。因此，該等人士於緊隨[編纂]後將被視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鄧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控股股東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的本集團以外的任何業務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的權益。董事預期本集團有能力自行經營其業務而毋需過份倚賴控股股東。

概 要

合併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的財務資料概要，其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財務資料(包括其附註)一併閱讀。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編製基準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第II節附註2.2。

營運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金額	佔收益百分比
	(未經審核)									
	(千港元，百分比除外)									
收益	229,666	100.0	489,413	100.0	621,090	100.0	206,292	100.0	218,545	100.0
其他溢利及收益	12,993	5.7	8,333	1.7	5,706	0.9	2,716	1.3	1,658	0.8
存貨及消耗品成本	(42,277)	(18.4)	(42,901)	(8.8)	(47,586)	(7.7)	(17,558)	(8.5)	(16,721)	(7.7)
註冊醫生開支	(28,004)	(12.2)	(40,211)	(8.2)	(46,265)	(7.4)	(14,453)	(7.0)	(15,405)	(7.0)
僱員福利開支	(100,918)	(43.9)	(163,954)	(33.5)	(166,771)	(26.9)	(55,399)	(26.9)	(59,222)	(27.1)
營銷及廣告開支	(28,434)	(12.4)	(23,805)	(4.9)	(23,928)	(3.9)	(5,681)	(2.8)	(8,801)	(4.0)
租金及相關開支	(34,244)	(14.9)	(63,711)	(13.0)	(65,831)	(10.6)	(20,211)	(9.8)	(20,729)	(9.5)
信用卡開支	(12,657)	(5.5)	(19,847)	(4.1)	(21,700)	(3.5)	(7,547)	(3.7)	(7,047)	(3.2)
折舊	(9,632)	(4.2)	(15,319)	(3.1)	(17,708)	(2.9)	(5,511)	(2.7)	(7,089)	(3.2)
融資成本	(936)	(0.4)	(512)	(0.1)	(890)	(0.1)	(224)	(0.1)	—	—
其他開支	(16,760)	(7.3)	(30,816)	(6.3)	(25,520)	(4.1)	(5,752)	(2.8)	(14,658)	(6.7)
除稅前(虧損)/溢利	(31,204)	(13.6)	96,669	19.8	210,597	33.9	76,673	37.2	70,531	32.3
所得稅開支	(2,028)	(0.9)	(15,262)	(3.1)	(35,819)	(5.8)	(13,605)	(6.6)	(13,413)	(6.1)
年/期內(虧損)/溢利	(33,232)	(14.5)	81,407	16.6	174,778	28.1	63,068	30.6	57,117	26.1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2,301)	(14.1)	81,122	16.6	174,415	28.1	62,790	30.4	56,866	26.0
非控股權益	(931)	(0.4)	285	0.1	363	0.1	278	0.1	251	0.1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作出更改。本文件所載資料須與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概 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提供服務及產品所得收益及其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百分比除外)									
醫療服務	121,737	53.0%	189,597	38.7%	218,981	35.3%	67,898	32.9%	83,134	38.0%
準醫療服務	18,715	8.1%	29,589	6.0%	62,642	10.1%	19,999	9.7%	22,950	10.5%
傳統美容服務	45,479	19.8%	60,929	12.4%	66,882	10.8%	24,452	11.9%	21,362	9.8%
護膚及美容產品	13,246	5.8%	28,313	5.8%	32,520	5.2%	10,401	5.0%	7,606	3.5%
未使用預付套票										
確認的收益	30,489	13.3%	180,985	37.0%	240,064	38.7%	83,542	40.5%	83,493	38.2%
總計	<u>229,666</u>	<u>100.0%</u>	<u>489,413</u>	<u>100.0%</u>	<u>621,090</u>	<u>100.0%</u>	<u>206,292</u>	<u>100.0%</u>	<u>218,545</u>	<u>100.0%</u>

選定合併財務狀況表項目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七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606	74,822	129,885	171,556
流動資產	286,103	425,541	390,099	409,161
遞延收益	359,456	396,169	347,468	328,898
流動負債	428,555	494,312	458,512	463,875
流動負債淨額	(142,452)	(68,771)	(68,413)	(54,713)
非流動資產	51,095	57,660	77,568	73,980
非流動負債	6,960	5,810	6,201	4,196
(虧絀淨額)／權益總額	(98,316)	(16,921)	(2,954)	15,070

概 要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549	144,593	158,558	54,914	50,635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3,356)	(49,884)	17,832	21,575	(6,49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43,173	(72,493)	(121,237)	(58,333)	(2,4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長淨額	31,366	22,216	55,063	18,156	41,675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240	52,606	74,822	74,822	129,885
匯率變動的影響	—	—	—	—	(4)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606	74,822	129,885	92,978	171,556

關鍵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及期間的若干關鍵財務比率：

	於三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七月三十一日 及截至 該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流動比率 ⁽¹⁾	0.67倍	0.86倍	0.85倍	0.88倍
速動比率 ⁽²⁾	0.66倍	0.84倍	0.82倍	0.84倍
溢利率 ⁽³⁾	不適用 ⁽⁵⁾	16.6%	28.1%	26.0%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⁴⁾	不適用 ⁽⁵⁾	19.8%	36.7%	35.8%

附註：

1. 流動比率等於財政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等於財政期末的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3. 溢利率等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期內的溢利除以我們於同期的收益。
4.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等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期內年度化溢利除以財政期間的年／期初及年／期末總資產結餘的算術平均值。
5. 由於我們於上述財政年度錄得虧損，故被視為無意義。

概 要

選定營運數據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重要營運統計資料：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七月三十一日 止四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重要客戶概約數目	5,100	7,500	8,400	不適用 ⁽¹⁾
微整形療程概約數目	25,600	31,800	33,500	13,100
醫生操作的能量儀器療程 概約數目	1,140	5,400	6,100	1,940
至少購買一次服務或 產品的客戶數目	20,450	23,950	23,592	11,636
獲得至少一次服務療程 的客戶數目	22,669	26,495	25,959	15,611

1. 數據不適用於四個月期間。

近期發展

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六月開設廣州門診，並正在不斷擴大其營運規模。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我們於中國的業務為我們帶來0.6百萬港元的收益。

我們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宣派19.4百萬港元的股息。

無重大不利變動

經過董事認為合適的周詳盡職審查工作及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確認，截至本文件日期，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即編製我們最近期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之日）起，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概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起，概無發生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

[編纂]開支

我們的[編纂]開支主要包括[編纂]佣金、就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提供的有關[編纂]及[編纂]的服務而向其支付的專業費用。[編纂]的[編纂]開支總額（按[編纂]的指示性[編纂]中位數計算並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包括[編纂]佣金但不計及我們可能應付的任何酌情獎勵費）估計約為[編纂]百萬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產生[編纂]開支約[編纂]百萬港元，其中約[編纂]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被確認為其他開支，而[編纂]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被資本化為遞延開支，預期將於成功[編纂]後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自權益扣除。我們預期將產生額外[編纂]開支約[編纂]百萬港元，其中約[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下八個月被確認為其他開支，而約[編纂]百萬港元被資本化為遞延開支，預期將於成功[編纂]後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自權益扣除。

概 要

[編纂]統計數字

本表所載的統計數字全部根據(i)[編纂]並無獲行使及(ii)根據[編纂]的[編纂]並無獲行使的假設。

	根據[編纂] [編纂]港元	根據[編纂] [編纂]港元
市值 ⁽¹⁾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編纂]有形資產淨值 ⁽²⁾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1) 市值乃根據緊隨[編纂]完成後預期已發行的[編纂]計算。

(2) [編纂]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按「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本集團未經審核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備考報表」一節所述調整及緊隨[編纂]完成後按[編纂]的[編纂]已發行[編纂]計算。

股息及股息政策

在開曼群島公司法以及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的規限下，我們可在股東大會上宣派任何貨幣的股息，惟所宣派的股息不得多於董事會建議數額。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可自我們已變現或未變現的溢利或自溢利撥出而我們的董事認為再無需要之任何儲備宣派及派付股息。倘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亦可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自股份溢價賬或獲授權用作派付股息的任何其他資金或賬目宣派及派付股息。

宣派股息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而實際宣派及派付的股息金額(如有)則取決於：

- 我們的整體業務狀況；
- 我們的財務業績；
- 我們的資本需求及盈餘；
- 我們的經營需求；
- 股東權益；
- 合約限制；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我們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我們會否派付股息取決於可否獲得我們附屬公司派付的股息。我們或附屬公司作出的分派亦可能受銀行信用額度的限制性契諾或貸款協議所規限，或受我們或附屬公司未來可能訂立的其他協議所規限。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可從根據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溢利派付。中國法律亦規定中國企業於分派溢利前須撥出部分溢利作為法定儲備。該等法定儲備不得用作派付現金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分別宣派及派付股息154.9百萬港元及45.0百萬港元。我們亦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宣派股息19.4百萬港元。對於釐定我們日後可能宣派或派付的股息水平，我們過往的股息分派記錄未必為有用的參考或基準。

概 要

[編纂]

[編纂]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面臨多項風險，且投資[編纂]涉及不明朗因素。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可分為(i)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行業有關的風險、(iii)與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及(iv)與[編纂]有關的風險。以下為影響我們業務的若干主要風險摘要：

- 我們較為倚賴品牌形象及聲譽優勢。品牌形象或聲譽不穩或遭受損害可能對我們所提供服務的市場認可度及信賴度，進而對業務、營運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我們的註冊醫生及其他員工曾因我們提供的服務及產品而遭到申索、監管或專業調查及牽涉訴訟，且該等情況可能會繼續存在，這可能對我們的品牌、聲譽、業務、營運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無法妥善管理客戶的期望，可能會導致客戶投訴及法律申索。

概 要

- 本集團承擔專業及其他責任，包括我們的註冊醫生的專業失當或疏忽行為，而註冊醫生及本集團的保險覆蓋範圍或不足以涵蓋該等風險。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33頁開始的「風險因素」。

過往監管不合規情況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旗下若干公司牽涉若干與下列各項有關的不合規事件：(i)未有根據稅務條例規定及時提交彼等各自的利得稅報稅表(有關逾期遞交報稅亦為稅務局對本集團進行稅務審核的事項)；及(ii)未能按照前公司條例規定及時向股東週年大會遞交經審核帳目。各控股股東將於[編纂]前就(其中包括)本集團因稅務局進行稅務審核而產生的任何稅項負債(惟以該稅項負債超越建議和解金額約12百萬港元為限)訂立以本集團為受益人的彌償保證契據。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第IV-27頁「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2.彌償保證契據」。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91頁「業務—法律訴訟、申索及合規—不合規事件」。